

# 服务类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梅林街道 2020 年下半年老旧小区垃圾清运项目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根据我单位提供的老旧小区名单，安排新能源桶装密闭垃圾清运车直接负责辖区老旧小区的垃圾清运工作。服务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老旧小区名单

序号	小区名称	小区地址	垃圾量（吨/日）	统计桶量
1	梅林苑	下梅林一街	1	4
2	华海公寓	林园东路 34 号	1	3
3	华天公寓	林园东路 32 号	1	3
4	锦林新居	下梅林梅丽路 7 号	2.5	16
5	裕田花园	梅华路 339 号	1	4
6	大众公寓	龙尾路北端尽头	0.75	2
7	美塑公寓	龙尾支路北面	0.75	2
8	嘉梅公寓	龙尾路与龙尾之路交汇处	1	3
9	牛门地公寓	龙尾路支路	1	3
10	富国工业区	凯丰路	2	7
11	艺丰花园 A 区	彩田路	2	8
12	中康生活区	梅林路 49 号	1.5	6
13	福贸花园	中康北路 49 号	1.25	5
14	鸿运小区	梅林路 89 号	1	4
15	梅林四村	梅林路与梅村路交汇	5.75	23
16	梅林三村	梅林与梅村路交汇	4	17
17	梅林二村		3.5	14
合计			31	124

三、项目服务需求：供应商需提供报价及相关的资质证明（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新能源车牌照）给梅林街道。

四、报价响应截止时间：请于 2020 年 6 月 5 日下午 18 时前将相关响应报价文件及贵公司和个人的资质证件密封盖章送至福田区下梅林二街颂德花园 4 栋架空层市容环境科。

五、报价要求：根据区城管局告知的标准，清运单价不得超过每桶每月 800 元，总报价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不得超过 60 万，价低者得。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全部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选，报价总价作为中选单位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响应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3）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财政预算限额；

（六）付款方式：按照完成服务工作进度和合同的约定执行。

（七）履约担保金：无

联系人：市容环境科陈小姐，联系电话：83310011